

中共山西能源学院委员党纪学习教育

工作简报

(第6期)

中共山西能源学院委员会党纪学习教育领导组

2024年6月18日

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召开2024年 第七次学习会议

2024年6月18日上午，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在综合楼九层东党委会议室召开2024年第七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会议由党委书记冯锋主持，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参加学习。



首先，会议以观看视频的方式深入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四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习近平总书记致信祝贺中国工程院建院 30 周年、《习近平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论述摘编》出版发行等内容。

然后，党委书记冯锋和党委副书记曲晋山分别传达了党纪学习教育的相关文件，党委副书记桑楠传达了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的相关文件，纪委书记张志力和纪委副书记仇瑞新分别传达了纪委相关文件。随后，党委副书记曲晋山、团委副书记（主持工作）赵浩成就《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的内容进行了交流发言。









最后，冯锋书记针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的内容进行了总结发言。

冯锋书记指出，全校党员干部要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深刻认识全面加强纪律建设的重大意义和实践要求，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的决策部署上来。继续深入开展好党纪学习教育，切实增强遵规守纪的自觉性，真正让党章党规党纪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冯锋书记强调：一是要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认真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进一步增强纪律意识，自觉提高纪律修养，绷紧纪律这根弦；二是要在高度自律守纪上下功夫，学出更加自觉的纪律意识。坚定对标看齐、挺纪在前的自觉性和执行力，以《条例》为标尺检身正己，立足本职工作、紧盯“关键少数”“关键领域”“关键环节”“关键问题”，强化廉洁自律和作风建设，为学校事业高质量内涵式发展营造风清气正的良

好政治生态；三是要在准确规范执纪上下功夫，学出更加强烈的责任担当。把学习《条例》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紧密结合，聚焦“清廉山能”建设，完善廉政风险防控长效机制，切实维护纪律的刚性、严肃性。同时，要继续抓好党纪学习教育的组织实施，认真落实党中央部署要求，推动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

会上还安排了其他自学内容。

（原稿来自：党委宣传统战部）